

2022年中国联通京津冀数字科技产业园新建项目外电引入工程10kV电缆工程施工总承包服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BJCG-A7ZB202404-0043)

项目所在地区:天津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2年中国联通京津冀数字科技产业园新建项目外电引入工程10kV电缆工程施工总承包服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362万元,招标人为联通智慧科技产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项目总预估金额为362万元(不含税)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2年中国联通京津冀数字科技产业园新建项目外电引入工程10kV电缆工程施工总承包服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2年中国联通京津冀数字科技产业园新建项目外电引入工程10kV电缆工程施工总承包服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4月19日20时00分到2024年04月24日22时00分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5月13日12时00分

递交方式:详见公告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5月13日12时00分

开标地点:详见公告

七、其他

本招标项目为2022年中国联通京津冀数字科技产业园新建项目外电引入工程10kV电缆

工程施工总承包服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BJCG-A7ZB202404-0043），招标人为联通智慧科技产业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诚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招标范围：中国联通京津冀数字科技产业园新建项目外电引入工程 10kV 电缆工程施工；

1.1.1 招标内容：新建 10kV 电源线 4 回，主要包括：自联通自建 110kV 变电站 10kV 出线间隔至 2 号智算中心 1 层 10kV 高压室进线间隔的电源线、桥架、封堵、电缆终端及相关配套等工程。

1.1.2 建设规模：本项目总预估金额为 362 万元（不含税）；

1.1.3 建设地点：武清区高村海逸路东侧；

1.1.4 质量标准要求：合格

1.1.5 技术标准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1.2 计划工期：2024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工程、通过调试试验、完成验收送电。工程实施过程中如发生变更等事项，工期不顺延。

重要节点日期：

（1）2024 年 8 月 31 日前到货。

（2）2024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工程、通过调试试验、完成验收送电。

1.3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1.4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1.5 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总价最高限价为 362 万元（不含税），同时对清单内各设备材料设置单价最高限价，单价限价详见分项报价表。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企业状态为存续且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2.2 投标人须具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若投标人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须提供投标人注册所在地税务局出具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或税务局官网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查询截图做为有效证明。若投标人为小规模纳税人，须承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

提供承诺函。

2.3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有效的资质证书并提供证书复印件：

(1) 投标人须具有合格有效的住建部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电力工程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2) 投标人须具有国家电力监管委员监管机构或国家能源监管机构颁发的合格有效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五级及以上资质(须同时具备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备注：依据《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建市〔2020〕94号)投标人提供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同专业、同等级及以上的资质证书，以最新资质对应关系要求认定。

2.4 投标人须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并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2.5 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应具有10kV及以上电力工程施工相关业绩，合同累计金额360万元(含)及以上，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金额以合同签订金额为准。应提供业绩列表、有效的合同及对应发票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注：

(一) 业绩列表提供要求：包含项目名称、采购内容、完成情况、合同金额、对应发票金额及发票编号。

(二) 合同复印件提供要求：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签字盖章页、合同金额页、采购内容页。

(三) 合同履约发票。发票复印件提供要求：所提供业绩项目合同履约中的发票至少一张。发票应注明与合同的关联关系，或发票抬头与合同主体一致。

2.6 为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团队：

(1) 企业负责人：1名，是指对本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和安全生产工作具有决策权的领导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分管安全生产的副总经理、分管生产经营的副总经理等。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证)

(2) 项目经理：1名，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机电工程专业)，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 技术负责人：1名，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机电工程专业)，须具有5年及以上从事施工技术管理工作经历。

(4) 专职安全人员：至少1名，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须具有 3 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5) 质检员：至少 1 人，须具有 3 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6) 资料员：至少 1 人，须具有 3 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7) 工程结算员：至少 1 人，须具有 3 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8) 施工人员（含特种作业人员）：承诺“为本项目配备的施工人员（含特种作业人员）满足施工进度要求，并按照国家法规要求配备相应资质的施工人员（含特种作业人员）”。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

注：

(1) 人员工作经验年限均以人员信息汇总表内容为准。

(2) 除施工人员（含特种作业人员）以外的全部人员均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复印件、2023 年 10 月至 2024 年 3 月之间连续 6 个月以投标人名义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相应资格证书复印件。上述所有材料均须在有效期内。若法定代表人亲自担任本项目企业负责人，可以不提供针对企业负责人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和社保证明复印件。

(3) 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须满足招标人的人员配置的要求，除施工人员（含特种作业人员）均不可兼任或复用，兼任和复用均不予认可。

(4) 若不同投标人提供的除施工人员（含特种作业人员）以外的人员重复，视为串通投标，则投标人均被否决。

(5) 投标人须承诺“拟投入本项目的除施工人员（含特种作业人员）以外的全部人员均为本项目专职配置，且必须为后期现场实际驻场人员，驻场人员根据项目实际施工进度灵活配置，必须满足现场管理要求。在后期项目实施过程中未经招标人同意，所配备人员均不允许更换。如需更换，经招标人同意后，需更换具有同等资质的人员”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

2.7 根据中国联通集团发布的“集团公司供应商黑名单”以及《中国联通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严禁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在禁入期内参与投标。

2.8 招标人将进行投标文件的 IP、MAC 地址校验，如不同参与项目的供应商 MAC 地址相同或使用天津联通内部 IP 地址上传文件，评标委员会将直接按照围标、串标处理。

2.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发售电子版招标文件。

4.1.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4月19日20时00分至2024年4月24日22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1.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电子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第一步：供应商注册，获取账号密码。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完成供应商注册。如果已经注册过联通供应商，请忽略此步骤。

第二步：请在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登录，供应商点击“电子招投标”→“智慧供应链”→“项目参与(分招标、谈判、招募、比选)”→“寻找商机”页面中，查看购标期内的项目或搜索该项目关键字，点击【我要参与】，在弹出页中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勾选参与标段，点击【保存】。供应商在“招标项目管理”→“我参与的项目”菜单下找到该项目，点击【项目跟进】进入项目首页，可查看该项目下标段信息。供应商点击导航栏【购标】，在页面下方选择购买标段后，点击【立即结算】按钮，在弹出页中点击【沃支付】按钮，跳转至沃支付页面进行费用支付。购标成功后，供应商点击导航栏【下载招标文件】，在页面中点击对应标段的【下载】按钮，可将megp格式的招标文件压缩包下载至本地查看和编辑(注：网上支付进入沃支付界面后，若首次使用网上支付方式，点击“注册”按钮进行沃支付用户注册；若已有沃支付账号，则直接输入账号及密码信息等登录账号，然后选择付款方式、输入密码进行付款；如有针对对公沃账户注册、跟进审核进度及支付的问题请拨打：400-688-9900)。

第三步：招标文件下载后，需在“系统管理”-“共享文档下载”中下载相关控件，否则无法执行打开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编辑等工作。如确定参与投标，请到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iPASS服务”购买IPASS电子证书(该证书自申请之日起需至少5个工作日的时间到货)。投标人未及时完成相关电子操作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供应商注册、帐号密码遗忘、合作方门户网站使用等问题，请拨打010-67882255转3-8-2。

iPASS业务问题，请拨打010-88329999。

4.1.3 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请在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平台上支付标书费，潜在投标人须拥有“沃支付”并成功付款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通过“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递交，投标

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3 日 12 时 00 分。

5.2 投标文件通过“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上传递交。投标人须将“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下载中心—使用角色为投标人”的全部文件下载并认真阅读详细内容。

5.3 未按时上传数据电文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数据电文投标文件无法上传。如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未在系统中填写报价、未上传投标文件或上传的投标文件有缺漏，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5.4 为避免因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上传投标文件或无法正常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提前验证系统可操作性。建议在投标截止前三日进行验证。（提醒：电子招标系统一般在每周六、日或节假日进行升级、维护等操作，各投标人应尽量避免在此期间进行上传标书等操作，尽早在投标截止日前上传标书文件）。若投标人无法上传投标文件请及时通知代理联系人与后台协助处理。

5.5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前 3 日验证 iPASS 电子证书及系统可操作性等，如出现故障应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协调处理。超出上述时限未通知代理机构协调处理、且投标人无法通过其它渠道解决，造成投标人不能正常投标的情况，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6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

“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并在网上用 IPASS 进行签名确认开标结果。如对开标情况有异议，请在 30 分钟内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超时确认将视为确认开标结果。

5.7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5.7.1 逾期未上传至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的；

5.7.2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unicombidding.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联通智慧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新兴路 27 号

联系人：肖女士

电话：022-27301537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诚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天津市红桥区西青道 65 号金兴科技大厦 4 层

联系人：牟胜红、张迪。

电话：18622632351、13001357000

电子邮件：mushenghong.zgtj@chinaccs.cn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

账号：11000542200056069452-0005

联通智慧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北京诚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天津联通纪检监察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联通智慧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和平区新兴路 27 号

联 系 人：肖女士

电 话：022-27301537

电子邮件：41558457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诚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红桥区金兴科技大厦 4 层

联 系 人：牟胜红、张迪

电 话：18622632351

电子邮件：mushenghong.zgtj@chinaccs.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